

二零零六年十一月十五日立法會會議
有關“協助殘疾人士融入社會”的動議辯論

進度報告

背景

二零零六年十一月十五日的立法會會議上，梁耀忠議員就“協助殘疾人士融入社會”所提出的動議、及後由張超雄議員修正已獲得通過。議案全文如下：

- “本會在 2002-2003、2003-2004 及 2005-2006 年度會期曾通過要求為殘疾人士改善交通設施及提供優惠票價的議案，因此，本會要求當局盡速採取有效措施，落實下列訴求：
- (一) 研究現行法例，在有需要時修訂法例或立法，促使各公共交通機構向殘疾人士提供公共交通票價半價優惠，或參考海外國家經驗，向殘疾人士提供交通津貼，並考慮同時向其陪同者提供優惠；
 - (二) 增撥資源，盡快改善復康巴士的服務，包括增加車輛數目和加強服務；
 - (三) 要求各公共交通機構制訂具體計劃和時間表，改善設施，減少對殘疾人士造成的障礙，令殘疾人士能夠暢達使用所有主要公共交通設施；
 - (四) 引入方便輪椅使用者進出的復康的士；及
 - (五) 在各政府部門及所有公營機構推行自願性的殘疾人士就業配額制度，要求他們訂立指標，並每年匯報聘用殘疾人士的情況，同時鼓勵私人機構仿效。

讓更多殘疾人士融入社會，達致政府提倡的‘傷健一家親’目標。”

2. 本報告告知議員政府已採取的跟進行動。

殘疾人士票價優惠

3. 本港的公共交通服務由私營機構負責提供，不用政府補貼。由於營辦商需要自負盈虧，透過立法途徑去指令營辦商提供票價優惠並不合適。由營辦商透過審慎商業原則營運公共交通服務一方面能確保公司提供可靠而高效率的服務，另一方面可使政府無需動用公帑資助其營運，這個做法符合公眾利益。如透過立法硬性規定營辦商提供某一類票價優惠，會對營辦商帶來財政影響，並可能構成加價壓力。

4. 雖然如此，政府理解殘疾人士希望公共交通營辦商能向他們提供票價優惠，以減輕他們的負擔，並幫助他們融入社會。為此，政府一直有向公共交通機構反映為殘疾人士提供票價優惠的訴求，並鼓勵它們因應其營運狀況及社會需要，為殘疾人士提供優惠措施，務求在商業原則與公眾利益之間取得平衡。

5. 為了解海外國家為殘疾人士提供票價優惠的情況，我們搜集了海外國家為殘疾人士提供票價優惠的資料。我們在二零零五年的研究（研究結果已於二零零五年十一月二十五日提交立法會交通事務委員會），顯示為殘疾人士提供票價優惠的國家，他們主要的公共交通運輸大都是國營的，而祇有少數國家為肢體嚴重傷殘人士和他們的陪同者提供公共交通票價優惠。經諮詢傷殘人士組織後，立法會研究殘疾人士的交通需要及為他們提供公共交通票價優惠的事宜小組委員會建議應先為領取傷殘津貼和喪失 100%謀生能力的綜援受助人提供票價優惠。所以，我們暫不考慮為傷殘人士的陪同者提供票價優惠。

6. 在修訂法例方面，政府會就小組委員會的建議，研究修訂《殘疾歧視條例》(香港法例第 487 章)以消除疑慮，令分階段選擇性地為殘疾人士提供票價優惠不會違反《殘疾歧視條例》。

復康巴士服務

7. 目前復康巴士車隊共有 95 部巴士，提供 61 條固定路線、3 條接駁路線和電話預約服務。在 2006/07 年度，政府資助復康巴士三千五百萬元，為營運開支的百分之八十。

8. 在 2006/07 年度，政府已撥出新增款項購買 3 部新車及替換 8 部舊車。在 2007/08 年度，政府計劃再添購 4 部新車及替換 9 部車齡較長及舊式升降台設計的巴士。此外，政府亦計劃在未來二至三年，替換所有此類舊式設計的巴士（約 10 多部），因為它們可能有困難接載負荷較重而數量日漸增多的電動輪椅使用者。屆時，復康巴士的服務將進一步獲得提升。

9. 此外，除增購新復康巴士和更新現有車輛，復康巴士亦不斷透過整合現有服務路線配合用家的需要。復康巴士亦透過使用資訊科技，改善服務，在今明兩年內復康巴士將更新現有的「復康巴士資訊管理系統」，務使現有車輛資源，能更有效為用家服務。

改善公共交通設施

10. 為協助殘疾人士融入社會，當局貫徹落實「無障礙運輸」的理念。現時所有新建的公共交通交匯處和巴士總站均設有下斜路緣。除了新建設施外，政府亦積極改善現有的道路交通設施。多年來，政府共投放接近二十六億元進行各種運輸設施的改善工程。有關政府為殘疾人士所改善的運輸設施及其進度載列於附件 A。

11. 至於要求各公共交通機構制定時間表去改善照顧殘疾人士需要的設施，由於改裝或更換現有設施涉及巨大的投資，若要強迫公共交通機構在短期內完成所有工程，這不但可能影響現行服務的暢順運作，更會為公共交通機構造成突然的財政負擔，增加票價上調的壓力。事實上，各公共交通機構十分支持「無障礙運輸」，多年來投放不少資源以提供更多適合殘疾人士使用的設備。例如，地鐵有限公司（“地鐵”）在過去十年共投放了四億元進行改善設施的工程，而九廣鐵路有限公司（“九鐵”）由一九九九年至今亦投放了二億三千五百萬元，以改善殘疾人士使用的設施。各主要公共交通營辦商在改善交通運輸設施方面的進度載列於附件 B。政府會繼續與公共交通營辦商合作，積極改善各道路及交通設施，讓殘疾乘客受惠。

復康的士

12. 為補充復康巴士服務，政府認同有需要積極考慮引入其他可

接載輪椅的無障礙公共交通服務。我們一直有與運輸署研究引入復康的士，根據法例，的士除使用石油氣外，亦可使用汽油為燃料。市場上有可供接載整部輪椅的汽油車種，但由於以汽油車為的士的經營成本較石油氣的士為高，故現時的士業界未有引進可接載整部輪椅的汽油車種為的士。

13. 當局和的士業界均積極尋找可接載整部輪椅的石油氣車種作為無障礙的士。石油氣車輛的燃料供應系統（包括儲存缸和有關喉管裝置）須得到氣體安全監督（即機電工程署署長）的批准。為了促成引進可接載整部輪椅的石油氣的士，運輸署聯同機電工程署向汽車業界介紹該類的士的規格要求，包括石油氣的士的燃料供應系統的氣體安全要求、輪椅上落和固定裝置的要求及乘客安全帶系統等等，以便業界物色合適的車種。

14. 我們歡迎汽車業界、的士業界早日引進符合香港法例要求的車種作為的士，為使用輪椅的乘客提供更方便的服務。如有合適車種，有關部門會積極配合相關的燃料供應系統測試、驗車及道路測試等項目，以便有關車種可儘早投入服務。

聘用殘疾人士的就業指標

15. 在康復諮詢委員會就業小組委員會（“就業小組委員會”）的建議下，衛生福利及食物局（“衛福局”）曾於2003年5月去函369間法定團體和政府資助機構，鼓勵它們制訂僱用殘疾人士的政策和指標。衛福局於2004年年初進行了一項跟進調查。調查結果顯示採取有關措施的機構數目相對於在2002年進行的一項類似的調查所得的數目普遍有所上升，委員會認為跟進調查有助鼓勵政府資助機構聘用殘疾人士，故建議政府繼續進行類似的跟進調查。

16. 衛福局現正進行另一次跟進調查，從而進一步推動未有訂立殘疾人士聘用政策和就業指標的機構制訂政策和指標，同時亦建議已達標的機構考慮提升指標，並於機構年刊內公布其聘用殘疾人士的政策和殘疾僱員數目以鼓勵私人機構仿效。

17. 對於政府部門聘用殘疾人士方面，政府仍然認為設立殘疾人士就業百分率或配額，並不是促進殘疾人士就業的適當或有效方法。我們會維持現行政策，盡可能安排殘疾人士擔任適當的職位，

以協助他們融入社會。爲了確定現行政策和安排是否仍然行之有效，我們會繼續監察政府所聘用的殘疾人士的數目變動情況。

衛生福利及食物局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
二零零七年一月

政府為殘疾人士改善的道路運輸設施

1. 運輸署在二零零五年修訂《殘疾人士公共交通指南》，提供各種公共交通工具設施的資料，協助殘疾人士計劃行程。
2. 運輸署在二零零三年起引入公共小型巴士點字車輛登記號碼牌。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一月底，全港一共有 2 480 輛公共小巴已裝設這種號碼牌。對比同年六月，數目增加接近 300 輛。
3. 運輸署自二零零三年以來已增設約 50 個路旁傷殘司機專用停車位，總數達 274 個，以配合殘疾司機的泊車需要。該署會繼續因應區內泊車位的需求量及路面交通情況，為殘疾司機提供專用停車位。
4. 運輸署自二零零三年起實施計劃減少交通標誌杆的數目，以組合的方式，在同一條柱杆上安裝數個標誌，以減低對殘疾人士(特別是輪椅使用者)造成的障礙。現時，市區的交通標誌杆已減少超過 1 900 枝。
5. 運輸署會繼續鋪設凹凸紋引導徑，連接公共交通交匯處／鐵路站與視障人士經常前往的分區醫院、眼科診所及視障人士中心／辦事處等。自二零零三年以來，該署一共鋪設 12 條凹凸紋引導徑，並計劃在二零零七年再加建 3 條。
6. 運輸署會繼續按照最新的設計標準，在安全島的中央位置加鋪與路面高度一致的凹凸紋警告磚。
7. 運輸署及路政處會繼續為現有的行人天橋加設方便殘疾人士的設施。在二零零四至零六年間，路政處已完成 8 條行人天橋加裝設施的工程。該 8 條行人天橋分別位於干諾道中(近機利文街)、觀塘道(近牛頭角下邨)、梳士巴利道(香格里拉酒店對開)、梳士巴利道(帝國中心對開)、觀塘道(近彩石里)、東區走廊(近柴灣地鐵站)、筲箕灣(近南安里)及康莊道(近紅磡隧道收費廣場)。目前有 7 項加裝工程正在進行中，另有 5 項工程會在二零零七的財政年度內展開。

8. 運輸署及路政處會繼續改善現有公共交通交匯處和巴士總站的設施，計劃在二零零七年會改善約 30 個公共運輸交匯處的設施，包括安裝凹凸紋警告磚以及建造下斜路緣等。

公共交通營辦商為照顧殘疾人士需要
而改善公共交通設施的工作

鐵路

1. 九廣東鐵沿線各車站(除馬場站外)均已鋪設凹凸紋引導徑。引導徑已經延長鋪設，以引領視障乘客前往四個車廂。供殘疾人士登車的位置均設在月台中段，該處月台與車廂之間的空隙較窄，令殘疾人士上落時的不便減到最低，亦方便月台當值主管在有需要時協助殘疾人士。
2. 九鐵已在月台空隙較闊的車站安裝閃燈以作警示，並已分別在 33 個輕鐵車站的 50 個月台加裝月台膠邊以縮窄月台與車廂之間的空隙。九鐵會視乎情況在其他輕鐵車站進行同類的改善工程。
3. 九鐵已在東鐵及西鐵全線車站安裝設有互動發聲功能的售票機，供視障人士使用。
4. 九鐵已為東鐵全線車站的雙向闊閘機加設具發聲功能的八達通卡閱讀器，讀出扣除的車資以及八達通卡的剩餘票值，方便視障乘客。
5. 九鐵已在輕鐵月台安裝矮身八達通入站/出站處理器的位置，方便輪椅使用者。部分八達通入站/出站處理器亦已加上點字，方便視障乘客使用。
6. 九廣東鐵沿線各站已安裝升降機，連接入口層及/或車站大堂與月台。輕鐵與西鐵之間的所有轉車站亦已安裝升降機。
7. 九鐵已於各東鐵車站提供活動摺板，並在各東鐵及輕鐵車站設置斜道，方便輪椅使用者出入。
8. 地鐵已在地鐵車站安裝客用升降機、輪椅輔助車或輪椅升降台，為輪椅使用者提供無障礙的通道。53 個地鐵車站當中，30 個已設置客用升降機，12 個備有輪椅輔助車，11 個設有斜道。該公司於二零零六年已為長沙灣站及深水埗站加設

連接大堂及月台之客用升降機。

9. 所有地鐵車站已備有活動摺板，方便輪椅使用者進出車廂。
10. 所有的地鐵車站整段月台都已鋪設凹凸紋引導徑，以引領視障人士前往列車任何一個車廂。

專營巴士

1. 專營巴士公司會繼續購入低地台巴士取代舊車的計劃：

- 除新大嶼山巴士有限公司外，各主要專營巴士公司已於二零零一年承諾，在添置新車時會選購可供輪椅上落的巴士。至於新大嶼山巴士有限公司，由於其經營的路線大多行走大嶼山，而因地形所限，大部分的巴士路線都不適宜調派可供輪椅上落的巴士行走。雖然如此，該公司已計劃購置可供輪椅上落的巴士，並安排這些巴士於地形許可的路線上行走，以盡量配合島上殘疾人士的交通需求。
- 可供輪椅上落的巴士數目已由二零零三年的 2 329 輛增加至二零零六年十月的接近 2 600 輛。對比同年六月，四個月內已經有接近 30 輛可供輪椅上落巴士的增長。
- 新世界第一巴士服務有限公司(“新巴”)已特別安排可供輪椅上落的巴士行駛某些特定路線，而在這些路線上行駛的巴士全部可供輪椅上落，避免對殘疾人士造成混淆或不便。

2. 各專營巴士公司會繼續在可行的情況下裝設報站系統：

- 裝有報站系統的巴士數目已由二零零三年的 2 825 輛增加至二零零六年十月的 4 220 輛(佔巴士整體車隊超過七

- 成)。對比同年六月，四個月內已經有超過 60 輛巴士新裝有報站系統。
- 九龍巴士(一九三三)有限公司現已視報站系統裝置為購置新巴士的一項標準。新巴與城巴有限公司已分別於二零零六年二月及九月進行報站系統的試驗計劃，該計劃預計分別會在二零零七年的二月及八月完成。